中国工业报
责任编辑：王珊珊 版式设计：张荣 审读：丁琳
E-mail：cin1346@126.com
2026年1月19日 星期一

国产GPU“闪电上市” 抢占资本市场窗口期

■ 中国工业报 **王珊珊 吴晨**

国产GPU企业上市步伐持续加快。2026年1月8日，上海GPU企业天数智芯（09903.HK）在香港交易所主板成功上市，成为继壁仞科技（06082.HK）之后第二家登陆港股市场的国产GPU公司。

此前，国内GPU龙头企业摩尔线程（688795. SH）与沐曦股份（688802.SH）已先后在科创板上市，并受到资本市场高度关注。与此同时，另一家国内GPU企业燧原科技已于2025年11月1日向上海证监局提交了上市辅导备案，辅导机构为中信证券，标志着其正式启动上市进程；此外，2025年12月16日，百度集团旗下的AI芯片企业昆仑芯科技发生工商信息变更，公司类型正式转变为股份有限公司，此前，百度集团（9888.HK）已在港交所发布公告，计划分拆其非全资附属公司昆仑芯科技并寻求独立上市。公司方面澄清，目前正在进行相关评估工作，任何上市计划均需通过监管审批，且最终实施与否尚不确定。

有芯片行业投资人对媒体表示：“目前IPO名额较为有限，当前是AI芯片企业争取上市的一个宝贵窗口期，相关企业普遍希望加快进程。”

近日，美国批准英伟达H200芯片在华销售，为国内AI芯片市场增添了新变数。业内担忧，此举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国产替代的发展节奏。然而，不少业内从业者对此仍保持乐观态度，普遍认为这并不会改变国产芯片的长期发展趋势。

国产GPU资本窗口期竞速

在政策支持硬科技企业上市的背景下，国产GPU行业正迎来资本市场的密集关注，相关企业上市进程显著提速，估值与市场表现亦呈现活跃态势。

在政策支持硬科技企业上市的背景下，国产GPU行业正迎来资本市场的密集关注，相关企业上市进程显著提速，估值与市场表现亦呈现活跃态势。

摩尔线程与沐曦股份两家公司的上市，体现了科创板审核效率的整体提升。摩尔线程从IPO受理到正式上市仅用158天，其中过会环节仅耗时88天，刷新了年内科创板纪录。沐曦股份同样迅速，全程用时170天。这一“闪电速度”背后，是资本市场对实现国产GPU自主可控这一战略目标的有力支持。

2025年6月，证监会推出科创板“1+6”改革新政，明确允许未盈利的硬科技企业上市，为关键领域的创新企业打开了资本大门。摩尔线程与沐曦股份正是依据科创板第五套上市标准（未盈利企业标准）成功注册，新政的市场效应正在显现。

值得关注的是，这两家公司自成立至今仅五年左右时间。此次IPO为两家公司带来了关键的研发资金。摩尔线程募资80亿元，沐曦股份募资近42亿元，资金将主要投向新一代GPU芯片的研发项目，以推动国产替代与技术自主。摩尔线程近期公告拟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表示该额度为上限，将随项目推进动态调整。

随着摩尔线程与沐曦股份的成功上市，国产AI芯片的资本化进程进一步加快。壁仞科技已于1月2日在港交所挂牌，成为“港股国产GPU第一股”；此外，燧原科技也已重启上市辅导，瀚博半导体亦启动了A股IPO辅导；据了解，百度早在2011年便已组建团队布局智能芯片研发，但直到2018年才正式推出其首款自研AI芯片品牌“昆仑”。2021年，该业务独立成为昆仑芯公司，并在当年完成融资后估值达到130亿元，目前正评估分拆上市。国产AI芯片厂商正集体迈向资本市场，行业发展的新阶段已然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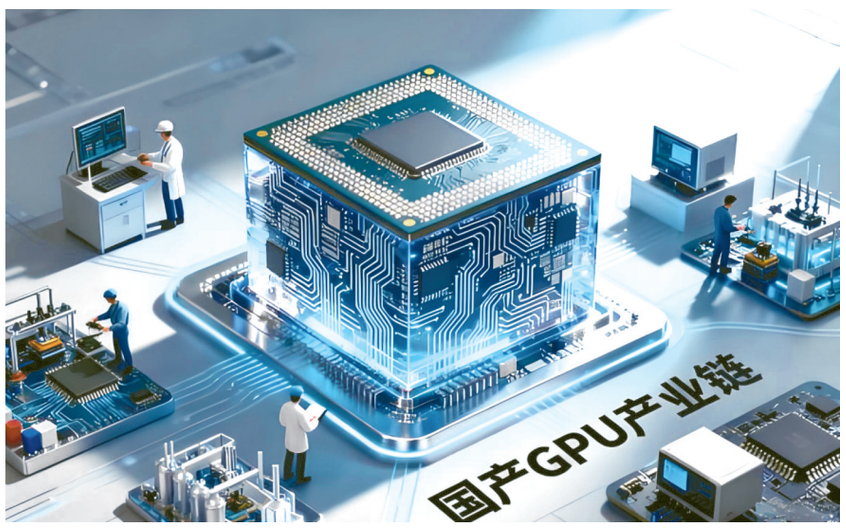
对此，知名商业顾问，企业战略专家霍虹屹对中国工业报表示，国产GPU公司纷纷寻求上市，背后核心原因在于“既缺资金，也缺窗口期”。GPU研发投入巨大，仅流片一次就需耗费数亿甚至十几亿元，后续还要持续投入进行优化迭代，单靠一级市场融资难以支撑。上市能够获取稳定的大规模资金，帮助公司度过技术攻坚阶段。另一方面，当前AI算力正值市场热点，估值处于高位，借此窗口期上市有望募集更多资金。一旦市场热度消退，公司估值可能大幅缩水，因此各家企业都希望赶上这波红利。此外，行业竞争日益激烈，上市不仅有助于提升品牌影响力，也能通过股权激励等方式留住核心团队——毕竟GPU行业的竞争，归根结底是人才与长期技术积累的比拼。

苏商银行特约研究员高政扬对中国工业报表示，从需求侧来看，大模型训练与推理、数据中心建设等领域正催生爆发式的算力需求，而GPU作为通用并行算力的核心，成为算力体系中极具战略价值的关键环节。过去，国内市场高度依赖英伟达体系，受供应链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国产GPU的替代空间快速扩大，让相关企业具备清晰的增长逻辑，为上市奠定基础；从供给侧而言，经过多年技术积累，摩尔线程、沐曦股份、燧原科技、壁仞科技等厂商已初步具备商用能力，正式迈入产品化、规模化、生态化的关键发展阶段，企业亟需资本市场的资金支持，而上市能够为其打通稳定的融资渠道，助力技术迭代、规模化生产、生态建设及市场拓展等核心业务推进。此外，当前资本市场保持活跃，也为国产GPU企业上市提供有利的市场窗口。

中国企业联合会资委会委员、高级经济师董鹏对中国工业报表示，这一轮GPU上市潮的本质，是国产算力在战略窗口期的集体突围。表面是资本市场的热度，深层是两大推动力：一是国家在AI和高端制造领域的自主可控需求，创造了前所未有的政策与市场双轮驱动；二是英伟达等国际巨头受限制，给国内企业腾出了宝贵的市场空窗期。上市不仅是融资，更是建立行业标准和生态影响力的关键一步。各家争先上市，是为了在格局未定时抢占技术迭代、客户绑定和品牌认知的制高点，这是生存之战，更是未来话语权之争。

国产GPU替代之路还有多远

目前，尽管多数国产GPU企业仍处于亏损阶段，但其营业收入普遍呈现高速增长态势，且亏损幅度正显著收窄。



国产GPU正迎来资本市场的密集关注。（AI制图）

值得关注的是，大模型浪潮所带动的AI芯片市场需求，为国内相关企业创造了重要的发展机遇。据财报以及招股书显示，2025年前三季度，寒武纪（688256.SH）、摩尔线程、沐曦股份等代表性企业的营收同比增速分别达到2386%、182%与453%；同样聚焦GPU的壁仞科技，主要得益于智能计算解决方案业务的拓展，2025年上半年，公司营收达5890万元，同比增长近50%。显示出国产GPU赛道正处于高速成长阶段。

对于2025年全年业绩，各公司亦给出积极展望：据招股书显示，摩尔线程预计营收在12.18亿至14.98亿元之间，同比增长177.79%至241.65%；净亏损预计收窄至7.3亿至11.68亿元，较2024年16.18亿元的亏损大幅改善；沐曦股份预计营收为15亿至19.8亿元，同比增长101.86%至166.46%，主要基于下游需求旺盛、产品出货量增长及在手订单充沛。

业内认为，英伟达近期调整其在华业务布局，也为国内企业释放出一定市场空间。市场机遇正推动多家GPU企业向盈利阶段迈进。据财报显示，寒武纪已于2024年第四季度实现单季度盈利；据招股书显示，摩尔线程预计最早于2027年实现合并报表盈利；沐曦股份则目标在2026年达到盈亏平衡。

作为当前备受关注的拟上市主体，昆仑芯除百度作为其主要客户外，还拥有包括中国移动、招商银行、南方电网、吉利汽车、vivo以及多家互联网企业在内的上百家客户，其产品交付规模覆盖从几十卡至上万卡的不同层级，展现出较为广泛的市场渗透力。

尽管增长迅速，国产GPU厂商当前市场份额仍相对有限。据IDC数据，2024年中国GPU市场中，英伟达以70%的市场份额居于首位，出货量达190万片；本土AI芯片出货量为82万片，占比达30%，华为、昆仑芯、天数智芯、寒武纪、摩尔、燧原等构成了国产GPU的主要玩家，其中华为以64万片出货量领先。

展望未来，市场空间广阔。据中信证卷研究部2025年11月29日发布的《2030人工智能展望系列1—Token纪元：全球算力井喷，国产算力替代空间几何?》报告，预测到2030年，中国AI芯片市场规模将在2025年350亿至400亿美元基础上，增至原来的7至9倍，增幅高于全球，国产化率有望提升至60%至70%，这意味着国产芯片厂商将面对一个规模超万亿元的替代市场。

GPU在应用灵活性、计算性能、开发友好性等方面优势突出，使其成为AI计算场景中兼具效率与普适性的主流方案。随着支持深度学习和数据分析等AI应用的高性能计算需求不断增长，对GPU的需求也随之激增。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2025年6月6日发布《中国GPU行业独立市场研究报告》数据显示，全球市场规模将由2024年的1.05万亿元增长至2029年的3.61万亿元。国内通用GPU公司们正积极把握不断扩大的市场机遇，还有多家国内GPU及AI芯片公司向IPO发起冲刺。

“当前行业的技术路径呈现出两极：一方面是追求性能极限的高端路线，不断推出性能更强、效能更佳的芯片；另一方面则是推动技术的普及化，降低门槛，让更多应用场景适配国产芯片。逐步实现差异化竞争。”董鹏表示。

科技部国家科技专家库专家、高级工程师周迪对中国工业报表示，面对新的竞争态势，国产GPU企业已形成清晰的差异化发展路径：通用GPU路线——以摩尔线程、沐曦为代表，追求全功能覆盖，在图形渲染与AI计算上双向突破，并通过构建自主软件栈（如MUSA）降低对海外生态的依赖；专用AI芯片路线——以华为昇腾、寒武纪为代表，专注于AI训练与推理场景，通过架构深度优化，在特定领域实现性能对标甚至超越；信创GPU路线——以景嘉微为代表，聚焦政府及关键行业的安全可控需求，已在信创市场建立稳固份额。

周迪表示，展望未来，中国AI算力市场预计将走向“双轨并行、国产主导”的新格局。英伟达或凭借其技术优势，在超大型互联网企业与尖端科研机构所代表的高端训练市场保持一定份额；国产GPU则凭借性价比、定制化服务、政策支持与自主可控优势，主导政务、金融、工业、医疗等垂直行业以及更广泛的性价比敏感市场。

竞争将倒逼国产GPU企业加快从“硬件替代”向“软硬一体生态构建”升级，最终形成3-5家头部企业引领的产业格局。

据国泰海通2025年9月30日发布的研报分析指出，未来算力发展的关键方向在于实现自主可控、构建高带宽互联能力、推进密集封装技术以及打造更高能效的系统。同时，该机构也持续看好由算力进步所驱动的AI应用侧发展前景。随着国内GPU厂商相继获得资本市场的实质性支持，其研发投入与产业生态建设进程有望进一步加快。

两部门亮剑 打破网络交易平台“规则垄断”

■ 中国工业报 **吴辰光**

商家无端被罚、消费者遭遇大数据“杀熟”……备受诟病的网络交易平台“规则垄断”行为将被叫停。

近日，市场监管总局和国家网信办联合发布《网络交易平台规则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旨在规范网络交易平台规则（以下简称“平台规则”）制定、修改和执行，维护网络交易秩序，保护网络交易各方主体合法权益。

有专家指出，此举为网络交易平台运营划定了明确的“红绿灯”，对此前处在模糊地带的违规行为有了清晰的界定标准。

聚焦“关键少数” 压紧压实责任

《办法》聚焦网络交易平台经营者（以下简称“平台”）这一“关键少数”，结合近年来监管实践，以平台规则为切入点，进一步压紧压实平台责任。

中国商业联合会专家委员会委员、北京商业经济学会常务副会长赖阳对中国工业报表示，所谓“关键少数”，界定了平台在数字经济中作为基础设施构建者的核心地位。在云消费时代，平台掌握流量分发与规则制定权，其运营逻辑具有事实上的准公共属性。监管这一核心节点，旨在通过杠杆效应实现对庞大交易生态的高效治理，以最小的行政成本辐射整个商业网络。

知名经济学者、工信部信息通信经济专家委员会委员盘和林对中国工业报表示，平台既是撮合交易的主体，也是网络监管、纠纷平息、违规发现的主要发生地，因此成为“关键少数”。

艾媒咨询CEO张毅对中国工业报表示，平台作为生态规则制定者、流量分配者、纠纷仲裁者，其行为直接影响了平台内经营者（商家）、消费者以及市场秩序。监管意在抓住主要矛盾，以点带面，通过聚焦平台这一核心主体压实责任，避免监管资源过于分散，从而高效解决平台规则中可能存在的暗箱操作、单方面变更等问题。

【解决】AI法律助手创始人、道可特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刘玥对中国工业报表示，此前诸多网络交易乱象，如商家被随意罚款、消费者遭遇大数据“杀熟”，根源均在于平台规则制定和执行的随意性。监管聚焦这部分“关键少数”，并非刻意约束，而是要压实平台责任，以点带面规范整个网络交易生态。

明确责任义务 建立健全机制

《办法》明确了平台在制定、修改和执行平台规则过程中应当履行的责任义务，规定了平台在信息公示、公开征求意见、过渡期设置、申诉渠道设置等方面的义务，要求平台建立健全规则，比如建立重大事项沟通协商、平台内交易纠纷解决等机制。

在市场监管总局召开的专题新闻发布会上，市场监管总局网监司司长朱剑桥表示，《办法》对平台提出四方面要求：

一是完善公示要求。要求平台应当持续公示平台规则或链接，规则内容应当清晰明了、便于阅读和理解，并以字体加粗等显著方式提示经营者、消费者注意收费、争议解决等重要内容。平台制定、修改一般性规则的，要至少在实施前七日公示，修改重要规则的应当提前十五日公示。

二是细化征集意见要求。要求平台制定、修改平台规则应当在网站、App显著位置公开征求意见，全面如实归纳整理收到的意见，对于合理意见应当充分吸收采纳，对于不采纳意见应当有合理理由。

三是明确告知义务。要求平台对平台内经营者、消费者采取负面管理措施的，特别是收取违约金或者损害赔偿金的，应当充分告知理由和依据，并提供申诉渠道。消费者购买会员服务的，如果会员规则有变化，平台在消费者续费前应当充分告知会员权益的变化情况。

四是建立重大事项协商机制。要求对于涉及有关各方重大利害关系的平台规则，应当通过定期会商、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常态化沟通协商，充分吸收各方意见建议。

赖阳表示，明确规则制定责任旨在确立程序正义，消除平台规则的不透明性与随意性，降低生态参与者的制度性交易成本，保障商业环境的可预期性。

盘和林指出，明确平台责任义务，实则是为平台增责加压。其背景在于当前有部分平台存在逃避、转嫁问题的情况。

刘玥进一步分析，此前不少平台制定规则秉持“一言堂”，不征求商家和消费者意见，突然修改规则后也不提前告知。比如部分平台临时变更佣金比例、调整退款规则，让商家和消费者措手不及，且后续缺乏畅通的申诉渠道。因此，《办法》的出台目的是推动平台规则制定走向透明规范，给各方足够的参与和适应空间，核心意义在于打破了平台“规则垄断”。

保障信息安全 维护各方权益

此次《办法》还细化平台在保障信息、网络和数据安全，以及保护平台内经营者和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方面的具体要求。

《办法》要求平台在其规则中明确信息安全条款，明确平台内经营者处理个人信息的具体规范以及平台内经营者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义务等。同时，《办法》明确不得利用平台规则对平台内经营者的自主经营活动进行不合理限制，收取不合理费用、不合理的违约金或者损害赔偿金；不得利用平台规则排除或者限制消费者权利、减轻或者免除自身责任、不合理加重消费者责任、实施大数据“杀熟”、提供会员服务时单方面随意变更平台规则损害会员权益等。

市场监管总局法规司副司长王丹表示，电子商务法已明确禁止网络交易平台利用平台规则对平台内经营者的经营活动进行不合理限制、附加不合理条件或者向平台内经营者收取不合理费用，《办法》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列举“二选一”、只收费不服务、强迫低价倾销、强迫参与推广促销并收费等具体违法情形。此外，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其实施条例已明确禁止经营者利用格式条款不合理地免除或者减轻其责任、加重消费者责任，《办法》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列举限制消费者自主选择商品、限制消费者投诉举报权、“大数据杀熟”等典型违法情形。

赖阳指出，细化数据安全与权益保护，是对核心生产要素权属的界定，通过明确技术应用边界，防止平台利用优势地位进行不正当竞争，维护中小经营者的生存空间。

在盘和林看来，《办法》就是要求平台承担信息安全第一责任人的角色。

刘玥认为，长期以来，平台利用规则不仅不合理限制商家经营，单方面加重消费者责任的现象时有发生，例如春运期间，部分购票平台通过隐蔽套路捆绑增值服务，就是典型的损害消费者选择权的行为。同时，平台、商家也存在随意收集消费者个人信息的情况。《办法》的目的很明确，就是把平台的保护责任落到具体条款上，不让“保护权益”只停留在口号上。《办法》的意义在于给商家和消费者吃下“定心丸”，商家不用再担心被平台随意约束，消费者的个人信息安全得到保障，在遇到大数据“杀熟”、会员权益被随意侵害等问题时，也有了明确的维权依据。

强化执法协作 完善监管机制

《办法》还强化执法协作，完善监管机制。要求市场监管、网信部门加强部门协作，建立健全两部门线索移交、信息共享、会商研判等工作机制。规定两部门可依据职责对平台有关负责人进行约谈，要求其说明情况，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倡导社会共治，鼓励平台发布平台规则合规报告，主动开展合规自评或者引入第三方进行合规“体检”。

市场监管总局法规司副司长王丹表示，平台经济的健康发展离不开各方的努力。《办法》在协同治理方面的规定，既有共性的规定，也有个性化的规定。

张毅指出，相关规定主要是基于网络交易具有明显的跨区域、跨领域特征，单一部门监管会遇到协调不足、效率偏低的情况。协同执法可以提升综合监管能力，并形成政府监管、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多元治理格局。

在赖阳看来，强化执法协作可以消除监管真空与套利空间，构建适应数字化的高效治理体系。

赖阳表示，未来仍需聚焦三大深层课题：算法伦理与透明度机制的建立；即时零售下灵活用工群体的制度性保障；以及企业出海面临的跨境数据合规挑战。

张毅也认为，平台会有通过算法黑箱、隐形规则逃避监管的可能。同时，平台也有将合规成本转嫁给商家的可能，这需要进一步明确边界。此外，随着AI电商、虚拟数字人等新技术、新业态的发展，还存在监管空白。

刘玥表示，总体而言，《办法》的实质性作用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规范了网络交易的基本秩序，让平台运营有了明确的“红绿灯”，让之前处在模糊地带的违规行为有了清晰的界定标准；二是切实保障了各方权益，包括平台内经营者的公平经营权利，以及消费者的信息安全和交易安全；三是促进平台经济的健康发展，通过压实平台责任，让平台从“重流量、轻治理”转向“重合规、重服务”，从长远看能提升整个网络交易行业的公信力。

对于潜在问题，刘玥也指出，部分平台可能会通过更隐蔽的方式规避监管，把违规条款包装成“服务说明”“用户须知”等形式，增加监管和维权的难度；同时，平台算法的透明度问题仍待解决，尽管《办法》对相关行为做了禁止，但算法本身具有复杂性，如何监管算法滥用、举证算法违规，仍是后续需要细化解决的难题。此外，不同规模的平台合规能力差异较大，小型平台可能在落实规则公示、建立纠纷解决机制等方面存在困难，如何平衡监管要求和平台实际运营能力，仍需探索解决方案。